

楚雄彝族自治州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根据中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16）》、《中共楚雄州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实施意见》、《关于印发〈楚雄州2016年依法治州工作要点〉的通知》（楚治州【2016】2号）、《楚雄州2016年依法治州重点任务分解工作方案》（楚治州【2016】3号）、《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楚雄州依法行政暨法治政府建设考评办法的通知》（楚政办通【2016】42号）要求，结合州工信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执政为民，坚持忠实履职。把法治建设与全面深化改革结合起来，以建设法治政府为目标，以规范行政权力运行、保障法律法规执行为着力点，全面推进依法决策、科学立法、

严格执法和法治能力建设，紧紧围绕州委、州政府中心工作，创新工作机制，增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规范行政权力运行，保证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不断提高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二）基本原则。坚持依法治州、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楚雄、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州的有机统一；坚持把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政府工作的出发点；维护宪法权威，确保法制统一和政令畅通；坚持科学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坚持把推进依法行政与转变政府职能，提高行政效率有机结合，既要严格依法办事，又要积极履行职责。

二、加强依法行政制度建设

（一）成立了由委主任为组长，分管政策法规工作副主任为副组长，其他委副主任和分管纪检监察工作的副书记为成员的委机关依法行政和普法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委办公室主任、政策法规科科长，纪检监察室、党办主任、人事科科长为成员，负责日常事务。把贯彻落实法治政府与行政执法、普法工作纳入全委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召开相关会议，适时检查工作进展，及时解决贯彻落实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我委行政执法和普法工作有条不紊、逐步推进、全面落实，为高标准落实依法行政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认真落实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按省、州的要求，研究编制和公开本级本部门行政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按照职责法定的要求，对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全面梳理，理清行政职权的名称、实施主体、类别、依据、权限范围等编制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向社会公开。建立健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动态管理机制，妥善处理好政府与市场、企业、社会、公民的关系。

（三）依法优化和公开权力运行流程。按照程序法定、廉洁高效的要求，探索制定行政权力运行流程图，对权力行使的实施程序、办理时限、监督方式等进行分解细化，坚决消除权力设租寻租空间。强化权力制约和监督，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四）严格行政审批项目目录管理。按照楚雄州行政审批服务网上大厅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要求，对我委行政审批事项进行清理，并积极与省工信委衔接沟通。经多次清理，我委目前行政审批项目有 3 项：即一是无线电台站、频率审批。二是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项。三是年产 30 万吨及以下煤矿建设项目审批。

（五）建立健全我委行政执法管理体制机制，强化我委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管理。按《楚雄州 2016 年依法行政暨法治政府建设考评办法的通知》结合我委工作实际和依

法行政目标管理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我委重大行政决策制度、行政执法监督制度、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执法案卷评查制度等各项制度，规范和强化全委行政执法监督管理。

三、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

（一）严格执行《楚雄州工信委工作规则》、《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制度实施办法》、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确定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扩大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覆盖面。建立专家库，细化重大决策专家论证制度和风险评估机制，探索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估论证。政府（部门）重大决策事项应当按决策程序，在会前交由本级政府法制机构（本部门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经审查不合法的，不能提交会议讨论、作出决策，确保决策科学、民主、合法。

（二）积极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促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和履职方式创新。建立以法制机构骨干专业人员为主体、吸收法学专家和执业律师参加的政府法律顾问队伍，保证政府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推进依法行政中发挥积极作用。

四、加大培训和宣传力度。

（一）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委机关要结合实际，从计划、内容、时间、人员和效果五个方面认真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的贯彻落实。委领导干部要自觉树立“依法行政

从现在做起，法治政府建设从我做起”的意识，带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做依法行政的典范。委机关全年举办2次领导干部集体学法活动。

（二）加强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坚持将依法行政基本知识作为公务员任职培训和更新知识培训的重要内容，提高广大公务员运用法律思维和法律手段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突出矛盾和问题的能力。将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纳入全委干部队伍培训计划，合理安排培训内容，认真组织全委行政执法人员开展依法行政综合法律知识培训，每年举办2次以上法律知识培训讲座。各执法科室要积极组织和支​​持执法人员参加执法培训，培训情况将纳入科室法治政府建设年度考核。新法律、法规、规章公布后、施行前，组织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专题培训。

（三）加大法治政府建设宣传力度。把法治政府建设的宣传作为法治建设工作的一项长期而重要的任务来抓，通过广播电视、报纸杂志、网络等媒体，加强对法律法规和依法行政工作的宣传，广泛宣传我委依法行政、法治建设的重点、亮点，通过全面、准确、广泛、深入的宣传，向全社会表明党和政府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坚定决心；使机关工作人员提高对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重大意义的认识，切实提高依法办事的自觉性，提高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政府依法行政的进展情况，取得民众对党依法执政、政

府依法行政的理解和支持，加强对各部门工作的监督。

楚雄州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楚雄州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年5月3日

